

中共浙江省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

关于征集省直机关“最佳制度供给、最佳服务项目、最佳组织举措”案例的通知

省直机关和中央在浙机关各单位机关党委，省部属有关事业单位党委：

2020年以来，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大战大考中，在推进数字化改革、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大场景中，省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闻令而动、迎难而上、争当先锋，持续开展“深化拓展三服务、凝心聚力十四五”“推进数字化改革强服务强效能”“我为群众办实事、我为企业解难题、我为基层减负担”等活动，争创一流业绩，涌现出很多最佳实践案例。为总结先进经验、发挥典型示范效应，进一步推动机关党建与业务中心工作深度融合，工委研究决定，今年在省直机关继续开展“最佳制度供给、最佳服务项目、最佳组织举措”案例征集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案例主要内容

1. “最佳制度供给”案例主要内容：按照党建统领、整体智治、唯实惟先的要求，以数字化改革为引领，持

续推动工作理念、机制、工具、手段、方法重塑性变革，助推构建深入实施“八八战略”年度评估机制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、推进乡村振兴等中心工作方面改革创新、制度变革的经验做法。

2.“最佳服务项目”案例主要内容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，结合党史学习教育，围绕开展“三服务”和“三为”专题实践活动，深入基层一线访民情、访企情、访政情，回应群众、企业、基层的诉求与期盼，建立“问题清单”“责任清单”“落实清单”三张清单，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基层群众的困难事、烦心事，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的典型做法。

3.“最佳组织举措”案例主要内容：围绕提高机关党员干部塑造变革能力、建设变革型组织，深入实施党支部建设提升工程，精准加强对机关直属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党建工作的分类指导，切实提升“三会一课”质量，建设清廉机关、创建模范机关，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，深入整治“四风”问题等方面的组织举措。

二、案例选题和文字要求

案例选题须聚焦中心、大小适中、不宜太宽泛，标题直接点题，主要做法要具有可推广、可借鉴价值，申报材料须包含做法成效、创新亮点等内容，文字总数不超过 2000 字。

三、案例申报和推选办法

省直各单位的案例由机关党委（党办）负责申报，参评项目正式上报前，须经本单位党组（党委）同意。制度供给和服务项目涉及多个单位的，由牵头单位申报。各单位申报案例数原则上不超过3个，案例多的单位可自行组织开展本系统内案例申报推选。申报时要填写“三个最佳”案例申报表（见附件），于11月30日前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工委研究室邮箱87052437@163.com。

12月上旬，工委将组织专家评议小组，对征集案例进行推选，提出“三个最佳”十佳案例、优秀案例建议名单，在“浙江机关党建网”上公示。工委通过一定方式和途径公布“三个最佳”推选结果，宣传推介最佳案例。对案例申报单位、十佳案例、优秀案例入选单位在机关党建综合考核中分等次赋分。联系人：王冲；联系电话：0571-87055449。

附：“三个最佳”案例申报表

中共浙江省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

2021年11月12日

附件

“最佳制度供给”申报表

申报单位：

案例名称	
做法成效	
创新亮点	
党组（党委） 意见	

“最佳服务项目”申报表

申报单位：

案例名称	
做法成效	
创新亮点	
党组（党委） 意见	

“最佳组织举措”申报表

申报单位：

案例名称	
做法成效	
创新亮点	
党组(党委) 意见	